|  |
| --- |
|  |
|  |
|  |
| **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党组文件** |
| 涪大数据党组发〔2023〕4号 **★** |

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党组

重庆市涪陵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

关于调整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经局党组会研究，决定调整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，以明确领导班子成员工作职责和领导责任。现将调整后的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通知如下：

龚 力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：主持党组、行政全面工作。

伍 颖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分管机关所涉文电、机要、保密、档案、信息、会务、财务管理、审计、督查督办、组织人事、退休干部服务；分管招商引资、数字服务业发展；分管大数据领域人才队伍培育、议提案办理统筹、综合性材料起草；分管数字化改革、规章制度制定、政务数字化应用论证审批管理等；分管综合科，联系数字涪陵公司等数字产业企业；负责落实党组安排的其他工作等。

陈鹏宇(党组成员、副局长)：分管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推广应用、数字资源“一本账”机制建立、数字化城市运行和治理中心建设管理等；分管数据资源体系建设和管理，区域数据仓建设、公共数据编目、数据共享开放，数据资源产权、交易流通、数据安全保护和数据行政执法等；分管信息基础设施建设，通信业务相关的应急、保障、固投等；分管工业互联网、企业产业大脑建设；分管数据信息科，联系通信运营商、华为云计算大数据中心等；负责落实党组安排的其他工作等。

同时，在全面从严治党、意识形态、信访安全稳定、乡村振兴等方面实行“一岗双责、谁分管谁负责”的原则。

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党组

重庆市涪陵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

2023年8月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大数据发展局，区委各部委，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组（党委），各人民团体党组，有关单位党组织，涪陵高新区党工委，各乡镇党委，各街道党工委。

重庆市涪陵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综合科 2023年8月7日印